

证明

蚌埠市高新区蚌埠三颐半导体有限公司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40300097872082D，经营者：葛小东）于2014年12月5日取得蚌埠市环境保护局（现蚌埠市生态环境局）《关于蚌埠三颐半导体有限公司LED倒装芯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的函》（蚌环许(2014)165号），于2017年06月25日完成安全验收，由于业务发展需要，将项目厂房、设备等转让给蚌埠锐拓电子有限公司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40300MADXUR8E31，经营者：袁波）进行生产活动，转让后的生产项目、生产地点、生产工艺、生产规模及污染防治措施均没有发生重大变动，按照《环境影响评价法》、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》、《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(试行)》等的相关规定，建设项目仅经营主体发生变化，无需重新报批环评、环保验收手续。

特此证明！



蚌埠三颐半导体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_____

年 月 日



蚌埠锐拓电子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_____

年 月 日